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或重大遗漏。 1.大遮隔。 特别提示:公司本次对下属全资孙公司上海辛然实业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属于对资产负债 率超过 70%的对象提供担保。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山铝业" 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相生产经营的需要,大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山铝业"、公司"或"本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外公司上海辛然为土产建保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发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1亿元人民币债权、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1亿元人民币债权、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以下简称"上海农商行自贸区分行")0.91亿元人民币债权提供保证担保,为本公司全资外公司新疆天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展新材")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1亿元人民币债权提供保证担保,为本公司全资外公司新疆工业及法律基本资的公司(以下简称"为证规案")的生得行负条本之公斤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新疆天山盈达碳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达碳素")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1

(二)担保审议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任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对计的议案》。根据上述决议、 在未来连续12个月内,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全资外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全资外公司创融资和日常经营(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合作、日常采购销售)所需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包 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和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担保 总额度不超过 266.5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抵押、质押等,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实际担保的金额及担保额度负款期在总规存额度内,以各租 主体实际签署的担保文件记载的担保金额及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准,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 三司以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全资外公司提供担保。最近一年或一期资产负债率 不超过70%的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全资外公司之间可分别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担保额度(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人合并范围的全资子公司、全资外公司)是近一年或一期资产负债率位70%和不超过70%和不超过70%的公司之间不得调剂使用担保额度(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全 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同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8 日、2022 年 12 月 24 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e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最近一期资产负债 率	本次担保前被担保 方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被担保方担保 余额	可用担保额度	是 否 关 联担保		
上海辛然	81.95%	30,000.00	59,100.00	130,900.00	否		
天展新材	45.53%	96,000.00	106,000.00	70,000.00	否		
盈达碳素	52.45%	154,400.00	164,400.00	82,200.00	否		

三、被扣保人基本情况

公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一)公司名称:上海辛然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K3N2D5H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法定代表人:曾超懿

法更代表人:曾鉛跨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7年3月13日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 360 号 2702C 室 经营范围:金属制品,矿产品,建材、石油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 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机电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设备租赁, 企业管理咨询,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供应链管理,仓储(除危险化学品),第三方物流服务,各 类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通过等哪件,空建设后用第小师于从贸业专项公司(记下资龄**年生有限"》问题转表上海 公司通过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铝有限")间接持有上海

辛然 100%的股权。 被担保人上海辛然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科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23,504.98	
负债总额	101,215.09	
净资产	22,289.89	
营业收入	360,851.79	
营业利润	1,022.31	
净利润	768.40	

- (二)公司名称:新疆天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9001MA776U3859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法定代表人:曾超林
- 注册资本: 贰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 年 9 月 1 日
- 成立日朝:2016 年9月1日 住所新羅西河于丹埃区北工业园区纬五路1号 经营范围:高纯铝及铝制品的研究、生产、销售;碳素、氧化铝、金属材料的销售;项目投资、并购,技术转让;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由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颁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通过天铝有限间接持有天展新材100%的股权。
- 被担保人天展新材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単位: 万兀	
科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48,860.44
负债总额	67,770.31
净资产	81,090.13
营业收入	107,932.20
营业利润	18,144.02
净利润	15,961.77
被担保 人 天展新材不是 4	信被执行人

(三)公司名称:新疆天山盈达碳素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9001098616427K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成立日期;2014年4月29日 住所: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工业园区66号 经营克围:碳素及碳素制品、炉料制品、保温材料的生产与销售,装卸及搬运服务,电解铝、氧化铝及其它有色金属与黑色金属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开展边境小额贸

易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通过天铝有限间接持有盈达碳素 100%的股权。被担保人盈达碳素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科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48,487.42
负债总额	130,337.75
净资产	118,149.67
营业收入	196,894.23
营业利润	33,633.84
净利润	28,701.87

被扣保人盈达碳素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数但床入無於於水平是入口取於1775。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根据公司与大连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其主要内容: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最高情权额:人民市员证保证。 3.保证期间:(1)如主合同为借款合同,则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 之日起三年。(2)如主合同为银行承兑协议/合同,则保证期间为自债权人对外付款之日起三年 之口起三十。(2)如王百间分散门承元协议百间,则床证别间为目顷权入内不归款之口起三十。 (3)如主合同为开立担保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债权人履行担保义多之日起三年。(4)如主合同为 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则保证期间为自债权人支付信用证项下款项之日起三年。(5)如主合同为 其他融资文件的,则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6)如主合同项下 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自该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主合同项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债券本金:人民币壹亿元整(?100,000,000.00)。 3、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止。保证人 同意债权期限延展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或补充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根据公司与上海农商行自贸区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其主要内容:

1、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2、债权最高余额: 人民币玖仟壹佰万元整(?91,000,000.00)。

3、保证期间;(1)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其中;借款,打包贷款、出口押汇,进口押汇项下的保证期间为施资到期日之日起三年;汇票承兑,开过信用证,开立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整付款项之日起三年。若债务人发生主合同约定的进约情况的,债权人要求债务人立即缴足保证金的,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债权人要求债 建约简允的、预权人要米债务人立即缴定保证金的、保证人承担保证贡任的期间为债权人要米债务人缴足保证金之日起三年。(2)格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合同的、保证人同意、无需再另行通知其或征求其同意、保证、将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3)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下债务被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下债务提前到期立日起三年。(4)本合同所述的"到期"或"届满",包括被债权人宣布主债权提前到期或提前收回的情况。

(四)根据公司与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1),其主要内容: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债权本金:人民市壹亿元整(2100,000,000.00)。
3、保证期间:(1)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2)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以主合同约定多准。但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或依主合同约定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在约定的期间内协议延长债务履行期限的,则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在约定的期间内协议延长债务履行期限的,则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日或延长到期日为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作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则债权人按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数债权人按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数债权人按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数债权人按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数款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理业务的,以保理合同约定的回购价款支付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口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理业务的,以保理合同约定的回购价款支付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理业务的,以保理合同约定的回购价款支付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其他或有负债业务的,以借权人实际支付款项目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其他或有负债业务的以保权人实际支付款项目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其他或有负债业务的以保权入实际支付款项目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目。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其他或有负债业

(五)根据公司与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2),其主要内容: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债权本金:人民币曼尼元整(2100,000,000,000)。 2、债权本金:人民币曼尼元整(2100,000,000,000)。 条(保证期间;(1)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 多人依具体业务自司沙区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 独计算;(2)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以主合同约定为准。但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或依主合 独订鼻;(2)生台间顶旁入腹行顶旁的期限以主台间约定为准。但按法律、法规、规草规定或依任台间约定或定主台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数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在约定的期间内协议延长债务履行期限的,则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日或延长到期日为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债务及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则债权人按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基款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函,则债权人按保应实际履行担保责任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理业务的,以保理合同约定的回购价款支付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民理业务的,以保理合同约定的回购价款支付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其他或有负债业 务的,以债权人实际支付款项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过。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公司为上海辛然、天展新材、盈达碳素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有利于上海辛然、天展新材、盈达碳素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上海辛然、天展新材、盈达碳素资产优良,具备较为充足的债务偿还能力,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

上海辛然、天展新材、盈达碳素未就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且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22]26号)和《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扣保数量及逾期扣保的数量

六、素订对外性除效量及運期担保的效宜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含合并根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为 233.20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报表净资产的 102.10%,其中,公司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 供担保余额为 233.20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报表净资产的 102.10%;公司及公司全资或控 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外企业提供担保余额为 0元。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全资外 公司之间的担保余额为 60.52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报表净资产的 26.50%。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 2 & 本 少 4.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1. 第五届重单会第二十二八公会以决以; 2,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公司与大连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4.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 5、公司与上海农商行自贸区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6、根据公司与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1); 7、根据公司与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2)。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23-022 证券代码:002721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 被动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收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的通知,因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钟蒙与西部证券股票质押业务违约,根据交易协议约定及相关司法裁定,西部证券拟对钟葱持有的在西部证券办理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共计18,651,578股公司股份进行违约处置。具体情况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2. 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钟葱持有公司股份75,328,130股,持股比例为7.85%, 其中处于流结状态的股份为 57,328,13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100%。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股份质押业务违约 2、减持数量: 不超过 18,651,578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94% 3、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5、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1、本次减持属于因股东股票质押业务违约强制执行导致的被动减持,具体的减持价格、数量、 被持方式暫不确定,被功歲持計划是否能够实施完成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 钟葱不是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

、及工支支。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刊间总数解入万。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刊阀(www.enifo.com.cn)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

国 三人口 前部证券出具的《关于钟葱名下"金一文化"质押股份违约处置的通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5日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 数量过半暨实施情况的进展公告

陈述或重大遗漏

序处现金八级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23 年 3 月 17 日,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持有公司股份 12.259,34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06%)的董事、副总经理付辉先生计划自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

总成本丘的 3.00% 加重率 迪恩尼亚的对于定日 如目的例介公百数路之 已起 15 千交 为日 后的 6 行 内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者在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 3 千交 易日后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064.837 股(占公司息股本比例 0.76%)。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收到付粹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付粹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查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付辉先生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股份。

l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占总股本)
	付輝	大宗交易	2023年3月23日	13.30	2,004,300	0.50%
			2023年3月24日	13.88	621,830	0.16%
		合 计	-	-	2,626,130	0.66%
L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 股份性质 9,633,2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9,194,509 2.29% 9,194,509 注: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400,860,000股;付鲜先生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为高管锁定股;表格中若出现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间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人原因造成。具体股份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 付辉先生减持计划的实施遵守了《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

1、付鲜先生减持计划的实施遵守了(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条别证券交易所创业 按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人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付鲜先生严格遵守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的承诺。付鲜先生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付鲜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探)由1967年5月25日本 (1965年5月22日 (1965年5月20日 (1965年5月22日 (1965年5月22日 (1965年5月22日 (1965年5月22日 (1965年5月22日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皖明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901,37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种人或有成的10月的与强化之级。 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名于规定)(人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

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其作出的相关承诺

1.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进展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 计划一致。 3、黄皖明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

1、付辉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二、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三、其他相关说明

特此公告。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5日

董事会

证券简称,全安与休 公告编号,2023-011 证券代码:688106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ec.com.cn)按索了(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公司股东黄皖明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拟通过 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901,37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9%。

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收到股东黄皖明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现将具

2、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黄皖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01,3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宏创控股 公告编号:2023-016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举行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重大遗漏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公司第 出来宏明語型配収取7月限ならいな「明か」なり、1/4/24年十十次15日//火天時度としませませた。 大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证设备过,具体内容详见 2031年3月17日在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和《2022 年年度报告》。

为使广大投资者能进一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定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星期二)下午 15: 00-17:00 举行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en)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公司拟出席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赵前方先生、财务总监刘兴海先生、董 事会秘书肖萧女士、独立董事孙楠先生、保荐代表人黄涛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

为做好中小投资者保护工作,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企业整体价 值,现就公司 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建议。投资者可在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日前五个交易日内,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该"栏目,进人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页面提问。公司将在 2022 年度业绩说 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比例达 2%暨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一、则购股份基本情况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 六次会议、同意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股份,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 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其中,拟用于员工特股计均或股权援助向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含),回购价格不超过29.89元/股(含),回购期限目公司董事会

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20.50 元/ (仓),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 二、回顺股份达 24进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231.72 万股,已回购股份 264.72 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231.72 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33年,购买的最高价为 22.40 元/ 股,最低价为 18.07 元/ 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4.800.10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及股东权益仍必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 290,700 股,该部分回即已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期限届满租实施完毕;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股份数量为 2,026,460 股。上述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股票代码:002728 债券代码:128025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债券简称,特一结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股份

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公告编号:2023-020

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本公司放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別提示: 特一费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田网刊登了《关于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按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94)、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陈习良先生1功在该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75,000股。截至本公告日,本减持计划的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海持计例证验详更情况欠告加下。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定。 2、本次减持计划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

、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

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况。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不违反股东作出的任何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

截至本公告日,陈习良先生在减持计划区间内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

5、根据预披露的减持计划。除习良先生原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75,000股。但由于其2022年未实施减持,因此,根据董监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除习良先生在2023年减持截止目前,拟减持的股数将不超过100,000股。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 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备查文件

陈习良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特此公告。

1、企业名称:福建益昕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602MA34ECM48F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兴亭路9号

5、法定代表人:梁世仁 6、注册资本:伍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2020年07月27日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或重大遗漏

以黑人迎鳴。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 议及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 议案》;详见 2023 年 3 月 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阿的《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 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本次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说明 因 80 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富职, 其获授予的股票期权 538 万份予以注销 因 661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2022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对应的个人层面可行权系数未达到 100%,对应其不能完全行权的股票期权814.0140万份予以注销; 因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2名激励对象成为监事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68.80万份予以注销; 因 18 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可行权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本期行权,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本期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办理完毕。 公司本次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 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的规定及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大馱父易晚处 福建檄族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2 \$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持有的福

建益昕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益昕葆")90%股权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傲农挤 资有限公司,转让交易价格为 11,075.265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福建益听葆 10%股权,福建益昕葆将不再纳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以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的《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199)。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上述交易的标的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相关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兽药生产,兽药经营;检验检测服务;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 广: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生物饲料研发: 畜牧渔业饲料销售: 饲 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5 日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 公可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里大诉讼的基本官员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收到福建省高级人民法 院寄送的(民事起诉状)《应诉通知书》等材料,原告陈东毅,黄秀华因申请财产保全损害责任纠纷

(一)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陈东毅因申请财产保全错误造成的损失人民币 10550 万元; 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黄秀华因申请财产保全错误造成的损失人民币 950 万元; 2.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7. 1917;1917

5777 队口中3777 以内的一个大量的中部公司。 (二)事实与理由 原告除东毅 黄芩华在《民事起诉状》中称;公司于2013年11月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 诉讼、要求應遭厦工机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潭销售公司")支付尚欠货款 78.996,205.11元及逾期付款资金占用费,要求厦门市桥箱机械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桥箱 公司")陈东敦 黄秀华考对鹰潭销售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查带清整责任,并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昨日请财产保全(该案件以下称"基础案件")。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查封、冻结了厦门桥箱公司、陈 东毅、黄秀华等的财产,于2017年6月9日作出(2013)闽民初学第120号民事判决,判决鹰潭销售

公司应向公司偿还尚欠货款 67.786.027.14 元及逾期付款资金占用费、陈东毅等对鹰潭销售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厦门桥箱公司、陈东毅不规族判决、捷起上诉。2019 年 1 月 9 日,最高人民法院作比2018)最高法民终 795 号民事判决,现此撤销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2013)偏民刘字第 120 号民事判决,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 原告陈教 黄芩华认为:公司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错误,导致了其所投资的厦门桥箱公司。厦门市忆蜂贸易有限公司法还容营并进入成产清算程序。厦门桥箱公司法册资本500 万元。100 万元。190 第410000 万元。95%—10500 万元,原告族系数遭受的损失 1505 万元 1500 万元。20%+10000 万元。95%—10500 万元,原告被系数遭受的损失 950 万元 1500 万元。30%+10000 万元。95%—10500 万元),原告黄秀华遭受的损失 950 万元 1500 万元。30%+10000 万元。40%+10000 万元,30%+10000 万元,3

№3。
四、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内)是否还存在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诉讼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诉讼、仲裁其 18 件,涉案总金额为
751.24 万元,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案件情况如下;
零件页别

□ 本朝(元) 7,470,814.72 7,512,415.88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现将公司近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买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信 智 安 盈 系 列 【1201】期收 益 凭 並 先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3/ 2023/12/ 0.1% 4.20% 5,000.00 华泰证券股(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 5,000.00 2023/3/ 2023/6/ 聚益第 23023 号 (股指篮子精选)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 10,000.00

() 及以內經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虽然公司所投资理财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 排除投资产品实际收益受市场波动影响,可能低于预期; 2、公司转根据经济产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在上涉额度内适时适量购人投资理财产品,因此 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且存在着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申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 定对投资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 2.公司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 因素发生,应及时通报公司经营管理服,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可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 等证。

: 4.公司监事会可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都已完成使用计划安排,利用募集资金新建项目正在有序推进过程中。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项目所需资金。以发集资金本金全仓的前提下进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不影响投资项目正定作,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金的情形,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旅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及成示状以至多的反页回报。 四、截止本公告目,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含本次)

产品类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铜 冠 华泰证券股份 告 益 第 22006 本 金 保 障型 5,000.00

购买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铜箔	有限公司	LPR)收益凭证	证	5,000.00	2022/3/11	2022/9/1	LME	120.38
铜 冠 铜箔	中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信智安盈系列 【598】期收益凭 证	本金保障型 浮动收益凭 证	5,000.00	2022/3/14	2022/9/8	已赎回	51.67
铜 冠 铜箔	中国工商银行 池州平天湖支 行	挂钩汇率区间 累计性法人结 构性存款一专 户型 2022 年第 113 期 R 款	保本浮动收 益型结构性 存款	20,000.00	2022/3/22	2022/9/22	已赎回	187.60
铜冠铜箔	中国工商银行池州平天湖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 累计性法人结 构性存款一专 户型 2022 年第 117 期 Z 款	保本浮动收 益型结构性 存款	10,000.00	2022/3/23	2022/9/23	已赎回	97.10
铜冠铜箔	中国工商银行池州平天湖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 累计性法人结 构性存款一专 户型 2022 年第 121 期 H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 存款	10,000.00	2022/3/24	2022/9/22	已赎回	100.14
铜冠铜箔	中国银行池州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 存 款 CSD- VY202213802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结构 性存款	25,000.00	2022/3/22	2022/9/20	已赎回	224.38
铜冠铜箔	中国银行池州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 存 款 CSD- VY202213803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结构 性存款	25,000.00	2022/3/22	2022/9/20	已赎回	523.56
铜冠铜箔	中国工商银行 池州平天湖支 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一专户型2022年第126期K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 存款	10,000.00	2022/3/28	2022/9/28	已赎回	114.74
铜 冠 铜箔	华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信 益 第 22019 号 (5 年 期 LPR)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浮动收益凭 证	5,000.00	2022/5/20	2022/11/24	已赎回	113.32
铜 冠铜箔	华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聚 益 第 22647 号 (沪深 300) 收益凭证	本 金 保 障 型 收益凭证	5,000.00	2022/9/16	2023/1/5	已赎回	21.29
铜冠铜箔	中国工商银行池州平天湖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 累计型法人人 民币结构性存款一专户型 2022年第366 期 K 款	保本浮动收 益型结构性 存款	30,000.00	2022/9/28	2022/12/29	已赎回	239.81
铜陵铜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	挂钩汇率区间 累计型法人人 民币结构性存款一专户型 2022年第376期 N 款	保本浮动收 益型结构性 存款	10,000.00	2022/10/13	2023/1/13	已赎回	61.46
铜 冠 铜箔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池州贵池支行	单位人民币定 制型结构性存 款	保本浮动收 益型结构性 存款	30,000.00	2022/10/21	2023/1/21	已赎回	181.13
铜冠铜箔	中国银行池州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 存 款 CSD- VY202222961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结构 性存款	26,000.00	2022/11/2	2023/1/31	已赎回	89.11
铜 冠 铜箔	中国银行池州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 存 款 CSD- VY202222960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结构 性存款	24,000.00	2022/11/2	2023/1/31	已赎回	233.75
铜 冠 铜箔	华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恒益 22039 号收益 凭证	本 金 保 障 型 收益凭证	5,000.00	2022/12/20	2023/2/27	已赎回	19.85
铜 冠 铜箔	中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信智安盈系列 【1201】期收益 凭证	本金保障型 浮动收益凭 证	5,000.00	2023/3/24	2023/12/22	未赎回	/
铜冠铜箔	华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聚 益 第 23540 号 (沪深 300) 收益凭证	本 金 保 障 型 收益凭证	5,000.00	2023/3/24	2023/6/29	未赎回	/
铜冠铜箔	华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聚 益 第 23023 号(股指篮子精 选)收益凭证	本 金 保 障 型 收益凭证	10,000.00	2023/3/24	2023/9/14	未赎回	/
未	*云木八生世恩		罕古生次公/	A +77 25 1/2 A		ど明ム宛土	土ガンナ 八、三	\rightarrow 1 H/L \rightarrow \rightarrow \rightarrow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以闲置募集 会审议通过的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范围。 五、备查文件 N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未超过公司股东大 立、甲基叉针 1、本次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相关凭证; 2、现金管理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3 月 24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21 号新大都饭店 2 号楼 2212 会议室 (二)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3,451,285,91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股份总数的比例(%) 47.016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注)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公司董事长列永改、副董事长曹国宪因工 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李伏京主持本次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 11人,出席 3人,为董事聂森、李伏京、张萌;其他董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

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为监事钟北辰、赵昕,其他监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2、议案名称:关于北京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义案名称 比例(%) 票数 于北京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 5,924,266 2.5707 41,203,103 87.4290

.)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述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上审议通过。 、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

1、 本次取示人工之地。 律师,那"飞",黄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平公司及里尹云主下城公司"北京"。 班重大遗漏。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挖股股东江苏捷 登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捷登")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 制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行 体事项如下: 、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9,370,171

西押到期 质权人 2023 -03 -260.00 1.34% 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7,728.2400 7,988.2400 41.24% 11.09% 5,218.2400 65.32% 一、共吧房房 1、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

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公司党股股东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亦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质押风险在中竞范围之内。 3、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情况及风险,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各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比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5日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 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